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 豐 ( 集 團 )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及選定說明附註，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

概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相同)。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銷售額	3	<b>352,162</b>	446,335
銷貨成本	5	<b>(284,643)</b>	(377,546)
<b>毛利</b>		<b>67,519</b>	68,78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b>8,508</b>	8,04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	<b>(17,783)</b>	(15,411)
行政費用	5	<b>(67,791)</b>	(70,988)
<b>經營虧損</b>		<b>(9,547)</b>	(9,570)
融資收入		<b>1,473</b>	726
融資成本		<b>(2,664)</b>	(2,840)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b>7,719</b>	2,378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3,019)</b>	(9,306)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b>172</b>	(1,315)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b>(2,847)</b>	(10,621)
<b>終止經營業務</b>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7	<b>-</b>	20,963
<b>期間(虧損)／溢利</b>		<b>(2,847)</b>	10,342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擁有人		<b>(2,847)</b>	9,780
非控制性權益		<b>-</b>	562
		<b>(2,847)</b>	10,342

##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8)港仙	(4.80)港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9.22港仙
來自期內(虧損)/溢利		<u>(1.28)港仙</u>	<u>4.42港仙</u>
股息	8	<u>-</u>	<u>-</u>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虧損)/溢利	(2,847)	10,342
其他全面虧損		
遞延稅項變動	481	33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除稅後)	(1,308)	(370)
貨幣兌換差額	(19,445)	(4,16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8,087)	-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28,359)	(4,198)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31,206)	6,14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1,206)	6,080
非控制性權益	-	64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31,206)	6,1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1,206)	(12,32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8,407
	(31,206)	6,080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943	225,134
租賃土地		6,668	6,85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0,932	62,182
聯營公司貸款		30,368	30,805
		<b>297,911</b>	<b>324,97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2,729	93,39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49,558	169,21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61,952	49,0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214	16,522
衍生金融工具	10	52	258
可收回稅項		518	26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762	2,567
限制銀行存款		144,005	129,8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407	41,590
		<b>493,197</b>	<b>502,678</b>
資產總值		<b>791,108</b>	<b>827,655</b>
<b>股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4	22,193	22,193
其他儲備		168,726	199,991
保留盈利			
— 擬派股息		—	7,768
— 其他		133,292	133,233
		<b>324,211</b>	<b>363,185</b>
股權總額		<b>324,211</b>	<b>363,185</b>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b>25,149</b>	25,66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b>113,862</b>	135,12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b>82,269</b>	76,243
衍生金融工具	10	<b>134</b>	1,315
借貸	13	<b>245,483</b>	226,126
		<b>441,748</b>	438,808
<b>負債總額</b>		<b>466,897</b>	464,470
<b>股權及負債總額</b>		<b>791,108</b>	827,655
<b>流動資產淨值</b>		<b>51,449</b>	63,870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49,360</b>	388,847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但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或目前與本集團無關：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2 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目前與本集團無關且並未提早採納：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之修訂	投資實體 <sup>1</sup>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	徵稅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sup>1</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上述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之影響，並預計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用作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按地區劃分業務。管理層按地區檢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表現。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主要為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印度尼西亞))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刀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之售後服務。就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

董事會根據分類業績、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總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本集團主要經營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銷售額乃按客戶所在之國家釐定。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	其他國家	總計	中國	香港	其他國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額	<u>242,136</u>	<u>69,391</u>	<u>40,635</u>	<u>352,162</u>	-	-	-	-
分類業績	<u>(3,108)</u>	<u>(3,456)</u>	<u>(2,983)</u>	<u>(9,547)</u>	-	-	-	-
融資成本—淨額				(1,191)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7,719				-
除所得稅前虧損				(3,019)				-
所得稅抵免				172				-
期內虧損				<u>(2,847)</u>				-

### 3 分類資料(續)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	其他國家	總計	中國	香港	其他國家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額	285,065	88,766	72,504	446,335	2,720	12,877	68	15,665
分類業績	(7,923)	(1,232)	(415)	(9,570)	(107)	1,211	9	1,113
融資成本—淨額				(2,114)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378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306)				1,113
所得稅開支				(1,315)				-
期內(虧損)/溢利				(10,621)				1,113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收益				-				19,850
				(10,621)				20,963

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		
中國	<b>262,437</b>	306,387
香港	<b>413,803</b>	412,472
其他國家(附註(a))	<b>114,868</b>	108,796
	<b>791,108</b>	827,655

### 3 分類資料(續)

資產總值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存貨、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營運現金及限制銀行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96	3,319
香港	361	2,238
	<u>457</u>	<u>5,557</u>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a) 其他國家主要包括台灣、新加坡、美國、澳門、希臘、德國、英國、意大利、日本及馬來西亞。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衍生工具－遠期合約：		
－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收益	975	686
服務收入	4,091	3,717
佣金收入	81	136
其他收入	3,361	3,501
	<u>8,508</u>	<u>8,040</u>

## 5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於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內包括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b>281,255</b>	374,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6,073</b>	6,138
租賃土地攤銷	<b>111</b>	111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b>930</b>	(1,4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淨額	<b>921</b>	8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b>41,386</b>	41,115
匯兌收益	<b>(804)</b>	(1,857)
經營租賃租金	<b>1,895</b>	2,230
展會及促銷	<b>2,187</b>	926
差旅	<b>9,244</b>	10,599
佣金開支	<b>1,213</b>	1,000
專業服務費	<b>2,970</b>	5,729
其他費用	<b>22,836</b>	23,708
	<hr/>	<hr/>
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總額	<b>370,217</b>	463,945
	<hr/> <hr/>	<hr/> <hr/>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稅項(抵免)／開支金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12
— 中國及海外稅項	100	2,46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0)	(805)
遞延所得稅	(32)	(359)
	<u>          </u>	<u>          </u>
	<b>(172)</b>	1,315
	<u>          </u>	<u>          </u>

所得稅(抵免)／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計全年實際所得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二零一二年：16.5%) 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 (二零一二年：25%) 稅率計提撥備，並附帶若干優惠條文。

新加坡企業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7% (二零一二年：17%) 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稅項乃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7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出售 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MLMC」)31%股權，由此失去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MLMC因此成為本集團擁有49%權益之聯營公司。MLMC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乃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按終止經營業務呈列。

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有關MLMC之財務資料載列如下。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及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將終止經營業務及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	-	11,410
投資現金流量	-	(6,229)
融資現金流量	-	-
現金流量總額	-	5,181

## 7 終止經營業務(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	15,665
開支 — 淨額	-	(14,552)
	<hr/>	<hr/>
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溢利	-	1,113
所得稅開支	-	-
	<hr/>	<hr/>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1,113
	-	19,850
	<hr/>	<hr/>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20,963
	<hr/> <hr/>	<hr/> <hr/>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	20,401
— 非控制權益	-	562
	<hr/>	<hr/>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20,963
	<hr/> <hr/>	<hr/> <hr/>

## 8 股息

概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相同)。

## 9 每股(虧損)/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由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千港元)	<b>(2,847)</b>	(10,6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	20,401
	<b>(2,847)</b>	9,78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b>221,934</b>	221,4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1.28)</b>	(4.8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9.22

### (b) 攤薄

本集團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其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因轉換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而產生之所有潛在普通股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盈利具反攤薄影響。



## 10 衍生金融工具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千港元
遠期外滙合同		
— 非對沖工具	<b>52</b>	<b>134</b>
	<u>52</u>	<u>134</u>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千港元
遠期外滙合同		
— 非對沖工具	258	1,315
	<u>258</u>	<u>1,315</u>

##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b>75,978</b>	98,648
1至3個月	<b>48,026</b>	42,869
4至6個月	<b>13,166</b>	16,940
7至12個月	<b>9,820</b>	7,198
12個月以上	<b>9,232</b>	9,306
	<u>156,222</u>	<u>174,961</u>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6,664)</b>	(5,743)
	<u>149,558</u>	<u>169,218</u>

##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還款紀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可享長達約180日之較長還款期。

##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b>111,618</b>	123,949
1至3個月	<b>736</b>	5,186
4至6個月	<b>904</b>	3,564
7至12個月	<b>21</b>	1,738
12個月以上	<b>583</b>	687
	<b>113,862</b>	135,124

## 13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		
信託收據貸款	<b>82,835</b>	75,853
短期銀行貸款	<b>162,150</b>	150,273
銀行透支	<b>498</b>	—
借貸總額	<b>245,483</b>	226,126

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 13 借貸(續)

借貸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b>226,126</b>
償還借貸款項	<b>(159,259)</b>
借貸所得款項	<b>179,942</b>
匯兌差額	<b>(1,326)</b>
	<hr/>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b>245,483</b>
	<hr/> <hr/>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4,884
償還借貸款項	(142,254)
借貸所得款項	132,136
匯兌差額	541
	<hr/>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65,307
	<hr/> <hr/>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借貸及貸款之利息開支為2,66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2,840,000港元)。

## 14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b>100,000</b>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21,934,062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b>22,193</b>	<b>22,193</b>

###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批准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以替代舊計劃。新計劃之詳情載於寄予股東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

## 14 股本(續)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授出或註銷。

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彼等有關行使價如下：

合資格參與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期初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期終
<b>董事</b>							
呂新榮博士(呂博士)	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0.96	260,000	-	(260,000)	-
				<u>260,000</u>	<u>-</u>	<u>(260,000)</u>	<u>-</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內確認就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為零港元(二零一二年：34,000港元)。

## 財務表現

中國經濟狀況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差強人意。由於市場缺少政府對主要投資項目的開支及中小型企業資金來源短缺，國內消費水平並無改善。而且，全球經濟仍未復甦，故中國出口狀況持續疲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機床行業錄得兩位數降幅，機床進口量亦為如此。生產設備需求普遍疲軟，從而影響本集團的業績。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銷售為352,16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446,335,000港元，下跌21.1%。

本集團毛利為67,51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68,789,000港元，減少1.8%。

毛利率為19.2%，而去年同期為15.4%。日元走低對毛利率有利。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為8,50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8,04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服務收入為4,091,000港元，略高於去年同期3,717,000港元。今年上半年，預訂遠期合約未實現匯兌收益為97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686,000港元。

## 經營開支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7,78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15,411,000港元，增加15.4%。較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為展覽及促銷開支。於二零一三年初，本集團於北京參加中國國際機床展覽會。該展覽會每隔兩年舉行一次，且為中國最重要的機床展覽會。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行政費用開支為67,79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70,988,000港元，減少4.5%。行政費用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海外旅費及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二零一二年專業服務費較高乃因收購德國機床公司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股權所致。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融資成本為2,66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840,000港元。另一方面，由於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抵押存款水平較高，本公司賺得的存款融資收入高於去年同期。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貸款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起生效。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貸款利息收入高於去年同期之貸款融資收入。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7,71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37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兩間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均錄得理想業績。

撥回所得稅撥備為17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撥備為1,315,000港元。總之，大多數附屬公司均處於虧損中，無須就稅項作出撥備。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本集團財務業績因銷售量減少而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更佳毛利率得以減少業績虧損。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對本集團貢獻分佔溢利7,719,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因向Mitutoyo Corporation出售於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之股權而自終止經營業務錄得溢利20,963,000港元。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2,84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9,78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1.28港仙，而去年同期每股基本盈利為4.42港仙。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透支後之現金結餘為35,90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59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末，本集團保持合理的現金狀況。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貨結餘為82,72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399,000港元)。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年初起嚴格控制採購訂單，令存貨水平減少。存貨週轉天數為57日，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則為51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149,5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218,000港元)。銷售週轉天數為81日，並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之61日週轉天數。原因是超過365日之貿易應收賬款比例由二零一二年底之5%，升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底之6%。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113,8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124,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貸餘額為245,48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12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負債比率約為64.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資本負債比率之計算方式為債務淨值除以股權總值。債務淨值以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其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765,320,000港元，其中約350,790,000港元已動用，利息為現行市場利率，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322,2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880,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及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有信心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中國新領導人習近平主席及李克強總理正式執掌政府。實際上，中國整體經濟狀況並不理想，且新政府明確將不會實施巨額資本投資，以推動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取而代之，政府將考慮於若干選定行業進行投資。中國政府認為，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7.6%屬可接受，即使這是自二零零二年以來最低點。



工業產值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9.3%，而去年同期增長率則為10.5%。出口總值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10.4%，而去年同期增長率則為9.2%。整體工業產值及出口狀況皆遜於去年。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合約簽定價值為396,436,000港元(不包括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而去年同期則為439,915,000港元。本集團於六月底之未完成合約價值為264,0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業務基本上遜於二零一二年。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業務主要依賴汽車、電子產品、電力供應設備、電訊設備及多種模具製造行業。客戶的出口業務狀況並不明朗，且很有可能延續至今年下半年。

然而，有部份業務如鈹金設備表現相對良好，因為與基礎設施相關的電力開關設備及發電機行業仍然興盛。

儘管經濟環境困難，但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取得良好業績。自今年第二季度以來，華南三豐業務快速改善，並表現出積極的發展趨勢。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在全球(包括中國)的整體業務較去年獲得較好業績。

## 未來計劃及前景

於二零一三年，中國政府已明確國家經濟發展方向。經濟增長將不會依賴資本支出，且政府將僅於若干選定行業進行投資。農村地區城鎮化的策略將繼續。對節能及環保產品及新一代信息技術的支持將增強。為促進經濟增長，國家中西部鐵路系統亦將加快開發及建設。此外，汽車及智能手機製造業務於中國仍很活躍。對高端製造設備及工具的基本需求仍十分樂觀。

本集團亦於今年年中完成若干重組公司運作。部分經營單位已予合併，且落實裁減部份員工。重組旨在提高本集團經營的成本效益、生產力及反應能力。此舉預計將實現成本節約。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拓展更多新產品及與合適伙伴成立合作項目。我們正與更多設備生產商建立業務關係，並將於本年度與一名歐洲供應商進行合作以在中國成立生產廠房。

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的業務將面臨挑戰。然而，由於高端生產設備及工具仍存在需求動力，我們將很可能取得更佳業績。本集團相信業務將於今年下半年有所改善。

##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16名(二零一二年：480名)僱員，其中香港僱員數目為102名，中國大陸僱員數目為287名，亞洲區其他辦事處之僱員數目為27名。本集團就按個別僱員之職責、資格、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職業退休金計劃外，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花紅等。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替代舊購股權計劃，為期十年，以鼓勵及獎勵持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

##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322,2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880,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以及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信貸。

##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首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為45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5,148,000港元)，主要由物業、廠房及設備組成。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就給予客戶之擔保書約有24,62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81,000港元)之或然負債。

##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外幣為單位，須承受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動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外幣清償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款項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將與其往來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之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到期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329,000美元購買32,000,000日元、以18,577,000港元購買1,839,000歐元及以13,828,000港元購買人民幣11,0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14,049,000港元購買1,399,000歐元、以5,927,000港元購買62,750,000日元、以929,000美元購買73,700,000日元、以人民幣3,083,000元購買37,400,000日元、以2,095,000港元購買259,000澳元及以288,000港元購買23,000英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除下文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李修良先生雖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但本公司之日常經營及管理由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監控，以確保權力及職權間之平衡。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栢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先生及李大超博士組成，彼等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底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及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及黃文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柏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及李大超博士。